

# 南京市公安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公安局实有在职人员 11812 人（含事业编制和行政工人），离退休人员 3478 人。另有在册警务辅助人员编制数为 18386 人，其中：市级财政保障 11952 人。公务用车编制数为 2528 辆，实有车辆数为 2528 辆。内设机构包括政治部、办公室、警务保障部、指挥中心、治安支队、出入境管理支队、法制支队、警务督察支队、人口管理支队、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侦查支队、审计处、科信处等主要机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刑事侦查局、监所管理支队、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人民警察训练学校、水上分局、玄武分局、秦淮分局、建邺分局、鼓楼分局、雨花台分局、栖霞分局、浦口分局、江北新区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禁毒支队、公共交通安全保卫支队、地铁分局、特警支队。（人员及资金不包含江宁分局、溧水分局、高淳分局、六合分局）

#### 2、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公安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统一领导，指挥全市公安工作。

(2) 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公安民警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

(4)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预防、打击恐怖活动。

(5) 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6) 负责由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依法承办全市强制戒毒审查批准工作；负责市看守所、拘役所、治安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的建设和管理。

(7)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交通秩序，承担车辆、驾驶员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8) 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我市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9) 负责全市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10) 负责来宁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及其他重要警卫任务的组织协调。

(11) 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制定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行动技术等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12) 指导、监督全市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3) 组织开展全市公安警务督察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

(14)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专项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

(15)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部门资金情况**

### **1、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总收入 89.97 亿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49 亿元，其他收入 11.48 亿元。

### **2、部门决算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总支出 92.22 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72.64 亿元、项目支出 19.58 亿元。

### **3、市级专项项目收支情况**

2019 年公安“十三五”规划重点信息化建设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6.11 亿元，实际支出数为 6.11 亿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

2019 年公安“十三五”规划重点基建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5.3 亿元，实际支出数为 4.99 亿元，预算执行率为 94.15%。

### **（三）部门绩效目标**

#### **1、中长期阶段性目标**

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是新时代公安工作的发展方向，深入实施现代警务战略、着力打造现代警务体系是南京公安工作发展的根本出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总的目标是：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全面提升整体警务效能，力争 2022 年基本建成符合南京实际的现代警务体系，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争做公安工作现代化的引领者和领跑者。

#### **2、年度目标**

全市公安机关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市委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突出“完善、巩固、提高”，不断强化“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战略思维、底线思维”，努力践行“深化依法治国实践”要求，进一步深化平安南京、法治南京建设，不断提升省会城市法治建设首位度，为“创新名城、美丽古都”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是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顶层设计，谋划“十四五”期间法治公安建设规划以及制定“全市公安机关执法规范攻坚提升行动”方案。二是优化执法服务举措，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做强出入境、交通、人口等领域服务举措，从严打击涉企违法犯罪，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切实提升服务效能。三是抓紧抓实防控体

系建设，加快完善现代化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四、扎实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全面开展公共安全专项整治“梳网清格”行动，不断深化警格、网格“双网融合”。五是强化执法监督管理。优化市区两级公安机关执法管理委员会运行机制，建好用好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理顺运行体制机制，细化岗位职责、拓展服务举措。六是常态开展实战练兵，深入组织开展全市实战练兵活动。

## 二、评价工作简述

### （一）评价对象和目的

通过对市财政 2019 年度安排我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 （三）评价结论

2019 年，全市公安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sup>1</sup>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工作的意见》，坚持政治建警、改革强警、科技兴警、从严治警不动摇，“双轮驱动”战略蓝图初步绘就，忠实

履行了党和人民赋予的公安职责使命。2019年，全市公安机关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庆为主线，圆满完成系列重大安保任务，维护了省会的安全稳定；社会治安持续向好，刑事发案实现“五连降”，打击破案实现“五连升”，扫黑除恶成果显著，交通、消防重特大安全事故“零发生”，南京成为全国最安全城市之一。2019年，民意110、微警务更加深入人心，校园安全、执法规范化建设经验全国推广，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措施得到广泛赞誉，智慧警务建设为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夫子庙派出所荣获全国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涌现出一级英模沈鹰、二级英模刘小川等一批重大典型，彰显了南京公安工作影响力和首位度。自评价综合得分98分。

### 三、绩效评价分析

2019年，全市公安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践行“四句话、十六字”总要求，紧紧围绕“创新名城、美丽古都”建设大局，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为主线，以深化执法权力运行机制改革为动力，不断深化全局执法规范化建设，有力推动了法治公安建设高质量发展。市局连续三年被评为“法治南京建设先进单位”，连续两年被评为“法治政府建设优秀单位”。公安部、省公安厅连续在我市召开执法规范化、交警规范执法、“放管服”改革等一系列现场会议，

全面推广南京公安经验。《新华日报》《南京日报》《江苏法制报》等媒体以及公安部相继推广报道我局执法规范化建设经验。现将主要绩效报告如下：

### （一）全面履行职能，提高履职效率

一是聚焦“放管服”改革，营造良好服务环境。优化顶层设计，组建行政审批处，梳理政务服务事项 133 项，明确权责边界，规范服务流程，切实做到“一枚印章管审批”、“窗口之外无权利”。优化网点布局，在 12 家分局全部设置行政审批服务综合窗口，特别是创新打造了江北新区“智慧警务 MALL”、江宁政务服务中心两大样板；并在全市地铁、机场、银行、邮局、商场等重点部位设立“24 小时不打烊”自助服务区，统一配备户政、交管、出入境等自助服务“一体机”，构建 15 分钟便民服务圈。

二是聚焦高质量发展，营造优质营商环境。认真贯彻市委关于创新名城建设“一号文件”精神，出台实施服务民营企业发展 12 项举措，让企业更加安心、放心、舒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严打侵权假冒违法犯罪，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为南京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提供有力保障。成功侦办“2.27”特大骗取出口退税案、“6.25”特大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等大要案件，得到了刘鹤、赵克志等领导同志的批示肯定。

三是聚焦公共安全监管，营造安全稳定环境。深化危化品排查整治，抓好交通秩序管理，强力推进“蓝天保卫战”、

货车违法超限超载整治等专项行动，查处酒驾、毒驾、“三超一疲”等违法行为，全市未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做好基层消防安全管理，对 2.2 万家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开展精准检查，最大限度减少火灾隐患。全面启动公共安全专项整治“梳网清格”行动，聚焦道路交通安全、群租房安全、危险物品安全、寄递物流安全、水域公共安全、重点目标安全、大型活动安全、基层消防安全等 8 大领域，组织强有力的隐患排查攻坚战、歼灭战，全力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 **（二）合理安排经费，产生社会效益**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总支出 92.22 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72.64 亿元、项目支出 19.58 亿元，除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外，资金大部分投向办案一线，用于维护社会稳定，打击犯罪的实战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果。

2019 年，全市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刑事案件连续 5 年降幅超过 10%；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得到中央督导组充分肯定，南京连续被评为全国十大最安全城市之一；全省公安综合绩效连续 3 年第一，市级机关绩效考核连续 6 年名列前茅，机关作风和行业作风建设夺得“五连冠”；队伍干事创业氛围浓厚，涌现出一级英模沈鹰、二级英模刘小川等一大批先进典型，彰显了南京公安工作的影响力。

## **（三）坚持科技强警，构建智慧警务**

2019 年，市级专项“十三五”科技信息化项目建设共完成投资资金为 6.11 亿元，有效提升公安信息化水平和治安防



控能力。

一是对全市公安基础通信网络进行了新建、优化升级，铺设光缆 620 公里，建设一批 350M 电台、基站，城区和重点地区信号覆盖率达到 99%，全市室外信号覆盖率达到 95% 以上，在“秦淮灯会”、南京马拉松、国家公祭活动等各项大型活动安保工作中均发挥了关键支撑作用。

二是在社会面治安防控方面，通过对重点区域建设特征采集设备、车辆抓拍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等监管系统应用，实现对目标对象“来能发现、动知轨迹、走明去向、全程掌握”。

三是在便民服务方面，“南京市公安局‘微警务’建设”等项目的建设应用，有效提升了公安信息化服务民生水平，深度对接“江苏政务服务”、“我的南京”等 APP 平台，功能模块已提升至 66 项，“南京公安”微信公众号目前关注用户超 450 万，实名用户突破 260 万，为民服务 7100 万人次，日均服务 8 万人次，资讯累计阅读数 2 亿次，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 **（四）坚守民意导向，紧抓群众诉求**

2019 年，全市公安机关始终坚守民意导向，紧抓群众诉求办理，切实以民意引领警务、让警务保障民生，在以百姓心为心、解群众忧心事、做人民守护神的生动实践中，实现了执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的稳步提升。

2019 年，我们紧盯“差评”抓整改，跟踪回访全局执法服务事项 574.5 万件，督促整改群众不满意事项 5.9 万余件，

整改率达 99.79%；我们倾听呼声通民心，主动问询群众 19.3 万人次，组织警民互动活动 1917 场次，办理 12345 诉求近 10 万件，综合满意率达 96.66%；我们优化服务提效能，聘请第四届警风警纪监督员，开展“文明窗口单位”“窗口服务先进个人”系列评比，全局窗口建设规范化、标准化、便民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2019 年我局办案经费增幅较大。究其原因：一是随着新法律法规的实施，对办案证据要求更高，办案时间跨度更大，使办案成本开支增加很大；二是随着犯罪嫌疑人流动性的增加，尤其是公安部、省、市督办的大、要案，跨境、跨省的案件，需要要到外省取证或抓捕犯罪嫌疑人，由于差旅费、审计费等开支的加大，导致办案开支快速增加；三是对办案现场勘查要求的提高、物证保全要求的提高，对犯罪嫌疑人信息的采集、对犯罪嫌疑人身体检查费用等等办案开支增长较快。

（二）绩效管理工作基础薄弱、管理机制不够完善。第一，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根据公安部门职能及项目特点的指标体系尚未完善，项目单位申报的目标与预算匹配性较低；第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有待加强，由于预算编制时间紧，很多单位项目准备时间短，项目评审往往流于形式或者比较粗糙，与绩效目标的结合不够紧密，做实事前绩

效评估难度更大；第三，绩效运行监控主要侧重于预算执行层面，未将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挂钩；最后，评价未与目标、监控信息有效衔接，评价专业性不足，绩效责任难以落实。此外，基于科学分类的绩效标准的缺失，分析方法的单一，专业人才的匮乏，都影响了绩效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 五、有关建议

（一）建议市财政局继续加大对我局办案经费的支持力度。

（二）建议市财政局组织绩效管理方面的培训，提高预算单位对绩效管理政策的掌握程度，同时利用事务所等专业力量，结合各系统业务实际提供政策指导，细化考核要求，真正提升部门绩效管理能力，避免绩效工作流于纸面。

## 南京市公安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20分)	决策机制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部门是否建立了决策制度，决策制度是否符合上级要求，是否科学可行。	2	2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依据充分，是否规范。	2	2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部门决策过程中，是否建立监督机制，监督机制是否有效执行。	2	2
	中长期规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	2	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部门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流程设计是否科学规范，执行是否有效。	3	3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3	3
	部门管理 (35分)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	2
专项资金执行率			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情况。	2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2	2
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收支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情况。	2	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各项工作。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2	2
建设项目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是否齐全，是否科学。	2	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	2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2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	2	2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	2	2
预算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建设等。	1	1
		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	2	1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2	2
部门履职 (25分)	公安队伍管理	窗口服务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窗口服务满意度。	5	5
	打击违法犯罪	命案破案率	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	5	5
		社会治安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5	5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110 接处警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 110 接处警满意度。	5	5
	交通秩序管理	交通拥堵系数	考察南京市全天交通拥堵情况。	5	5
履职绩效 (10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	5
	满意度	公安队伍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	5	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0分)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情况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等是否能通过部门的信息系统实现。	5	5
	部门创新	部门创新情况	是否通过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5	5
<b>合 计</b>				<b>100</b>	<b>98</b>